

证券代码：688087 证券简称：英科再生 公告编号：2023-052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方毅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认可，拟使用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自 2023 年 12 月 21 日起六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

●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增持主体在实施计划的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202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方毅先生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

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刘方毅先生

（二）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增持前刘方毅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淄博雅智投资有限公司、英科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上海英新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5,937,4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44%，合计控制公司43.70%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在本公告披露前12个月内，刘方毅先生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刘方毅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认可，拟增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

本次增持计划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

刘方毅先生本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刘方毅先生本次将根据公司股票的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

体趋势择机以市场价格增持公司股份。

（五）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 2023 年 12 月 21 日起 6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刘方毅先生本次拟以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

（七）增持主体的承诺。

刘方毅先生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计划期间以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增持主体在实施计划的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 公司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1日